

长篇小说

冉正方

著

天 网

人在做，天在看。
人类的一切行径都逃不脱
上天的眼睛。

南方出版社
花城出版社

天

冉正万
著

陈永林书



眼

南方出版传媒
花城出版社
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天眼 / 冉正万著. -- 广州 : 花城出版社, 2015. 9
ISBN 978-7-5360-7654-9

I. ①天… II. ①冉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215413号

出版人: 詹秀敏
策划编辑: 田 璞
责任编辑: 张 懿 张 旬
技术编辑: 薛伟民 凌春梅
封面题字: 陈加林
插图绘制: 胡世鹏 杨 兮
封面设计: 刘红刚

书 名	天眼 TIAN YAN
出版发行	花城出版社 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	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(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23号)
开 本	880毫米×1230毫米 32开
印 张	10.125 1插页
字 数	250,000字
版 次	2015年9月第1版 2015年9月第1次印刷
定 价	32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购书热线: 020-37604658 37602954

花城出版社网站: <http://www.fcph.com.cn>

人在做，天在看。

人类的一切行径都逃不脱上天的眼睛。

第一章

寨守的嘴角带着清晰的皱纹，脸色苍白又僵硬，时而昏迷时而清醒，他才四十八岁。到中午，燕毛顶大部分人都来探望过了，都觉得不可思议，牛角怎么就挑中了寨守的喉咙呢？从喉结下面进去，穿透腭腔，不偏不斜。脖子上缠着白布，看不见伤口，但每个人都感到喉咙痒痒的。下意识地摸摸，完好无损，这才好受些。在燕毛顶，寨守的话就是村规民约，是大家的行为准则。现在，他就要死了，他们感到既轻松又担忧：今后听谁的呀？

到了下午，陈灯高完全清醒过来，不能说话，但在场的人都猜到了，他要说的话是：好了，现在好了，我以为非死不可，现在活过来了，不会死了……该干什么干什么去吧，还不到送葬的时候，我还活着哩。

晚饭煮好后，他坚持上桌。他的想法和家里人一样，只要还能吃下饭，就死不了。他的毅力鼓舞着大家，都以为大事终于化小。吃饭并不容

易，他每咽一口，都像往喉咙里插铁条，使出全身力气。拼命咽了几口，捆扎在脖子上的白布滑开了，饭菜和着血从伤口里漏了出来。

同桌吃饭的人不敢看，也不敢离开。唐化银想离开，被陈绍种用肘拐狠狠顶了一下，唐化银疼得背气，好一会儿才缓过来。陈灯高拿出寨守的威风，始终不吭一声，硬是把一碗饭吃完。最后一口饭咽下去，碗掉到地上，人也倒了下去。

陈绍种和二兄弟陈绍冒把父亲抬到床上，陈灯高咿呀说着什么，手也在比画，谁也不懂，看着他鼓得快要爆出来的眼珠子发愁。陈绍种忙把几个老人请来，他们一来就猜出来了，说他要的是落气袋。陈绍种从父亲的火药枪上取下落气袋，刚扣到嘴上，陈灯高咕噜一声，把最后一口带血的气吐到袋子里，死了。

众人把遗体抬到堂屋，用十二种草药熬水擦洗三遍，叫十二道迷魂汤，把魂迷住，葬到树上不会发臭。洗干净后停放在四块木板搭就的灵床上，遗体慢慢变硬，冷冷地接受超度，从此阴阳两隔。

燕毛顶死了人不埋，在树上搭个架子，把死者放到架子上。树葬本来是因为土地少，但燕毛顶硬说这样离天空近，把死人放到树上，方便灵魂回到天上去。

陈绍种给父亲选的是一棵大树，一棵直径八尺五的枫树，它是燕毛顶最高的一棵树，秋天枫叶变红，几里外都能看见。现在是初春，树上只剩几片褐色的残叶，和凄凉的氛围很相应。陈绍种没有哭，他知道这是一件大事，同时感到还有更大的事即将到来，最大的改变刚刚开始。

前天傍晚，一只猫在屋后叫了好一阵，他听烦了，要去打它。母亲说，你打它干什么，它耳朵痛。陈绍种现在才明白，猫是来报丧的。猪来穷狗来富猫进家门有变故，母亲忌讳“变故”

两个字，说它耳朵痛。

父亲是寨守，没有死在刀枪棍棒之下，而是死在牛角上，他的伤心夹杂着不甘和不解。他去堂屋挂落气袋时，叫唐化银帮他搬个凳子。她把凳子搬来了，他发现她的敌意，他克制住没揍她。都这时候了，他想。他觉得她和那只猫是一路货色。

堂叔陈灯国提着枪走到半小山，站在山上放了三枪。枪是燕毛顶射程最远的“硬鬼”。“硬鬼”枪管长，开一枪要半升火药，射出去的镗条能把碗口粗的树干折断。陈灯国用了半个小时才放完三枪。

第二天，连住得最远的乡亲都来了。他们在半路上已经知道寨守的不幸，一到陈家，就用悲切的言语将同情和悲伤表现出来。陈绍种对此感到满意。但他不喜欢人们分析事件发生时的蹊跷。他们的分析看似不经意的猜测，却不时表露出对冥冥中不可思议的法则的敬重，敬重越多，意见越统一，认为这不是牛要顶陈灯高，是陈灯高逃不过这一劫，既然逃不过，那就该死。

陈绍种也觉得父亲死得蹊跷，但他决不承认父亲该死。恰恰相反，他认为父亲不该死，该死的是那头大水牛。

仪式很隆重，每户出五升米。只有寨佬和寨守死了才是五升米，其他人死了只出一升两升，最多不超过三升。临时总管安排厨房把其中一半蒸熟，让所有人吃了一顿尽白米饭。剩下一半作为寨守亲属的抚恤。这是他们对寨守的敬重，同时也是对白米饭的敬重。平时有一半时间吃尽苞谷饭，一半时间吃掺了一半大米的两造饭。吃饭时有人感叹，两年就吃了两次尽白米饭啦。上次是寨佬过世。白米饭虽然好吃，但吃得太勤密了不好。吃得越饱，越感到恐慌。

燕毛顶把出殡安排在早上。昨天落下去的太阳第二天早上又升起来，早上把死者抬出去，晚上做梦就能梦见，死去的人这就活过来了。树葬不用棺材，死者躺在灵架上，本来两个人就能

抬，抬着跑都没问题，为了表示对死者的尊重，总管安排四个人抬。四个自卫队员把住四支杠头，三声枪响，他们大喊一声：起！稳稳当当地把灵架抬在肩上。那一声起，不但是抬丧的统一号令，也是对丧主及其家人的祝福。所以一定要大声，要同时喊出来。起，所有美好的东西立地而生。

南无师父带着陈绍种和陈绍冒走在灵架后面，用凄凉的拖腔吟唱起来：

仁义的路呀，借你朝天的一面走一走，走过这一回舍，他再也不走这条路了呀。仁义的桥呀，借你的肩背走一走，走过这一回舍，他再也不上这座桥了呀。仁义的石梯呀，借你的额头走一走，走过这一回舍，他再也不走这石梯了呀。

南无师父的声音一出来，送丧者目力所及的一切，都铺上了一层悲哀的色彩。陈绍种听见南无师父说“他再也不走这条路了，再也不上这座桥了，再也不走这石梯了”。他的喉咙一下硬得像一块铁。悦耳的鸟鸣，父亲再也听不见了；天上难看的灰云，父亲再也看不见了；路旁的小草还在生长，还要开花，父亲再看不到花开闻不到花香了。父亲在清澈的溪水里洗过脚，从此再也不会去洗脚了，父亲在山坡上犁过地，山坡上再也不会有的身影了。

南无师父也只有在这种时候才受人尊重。平时他们不知道“南无”二字是出自佛经，只知道读音是“拿摸”，村里有一个又癩又懒的人被他们取了个绰号，叫他孙拿摸，因为他有小偷小摸的毛病。

只有从没听闻过佛法的人，才会用“拿摸”二字给别人取绰号。

枪声穿透大地，直冲云霄，三个火枪手轮流开枪，枪里没装

铁砂，放空枪的声音更响。这是自卫队员专门为寨守鸣枪，把他放到树上，他们今后无论在哪里打枪，都与他无关了。

每一种联想，都加重一层悲哀，陈绍种感觉自己的心已经碎了，他哭得很伤心，尽量不出声，他最难过时，鼻子和嘴巴只有呼出来的气，没有吸进去的气。他在心里千万遍地呼唤：父亲，父亲，我的父亲啊。他无意中看见奔忙的蚂蚁队伍，他觉得它们太神秘太可爱了，它们有没有可能爬到树上去，把父亲的肉一点点衔走？它们会衔走他的肚子，他的脸，他的眼睛，他下垂如长茄的男根。长茄是他给父亲净身时看见的，在往后的生活中，他无数次想起它。是它创造了他和他的兄弟们，它是那么难看，但他们的一生无疑都与它有关，幸与不幸都与它有关。

做寨守和庄稼汉都威风凛凛的父亲，现在连一只蚂蚁也不如了。

送丧的队伍经过偏岩穴，南无师父突然提高声调吟唱道：

仁义的偏岩穴呀，借你的岩脚走一走，走过这一回舍，他再也不来岩脚躲雨了呀；仁义的岩脚路呀，借你的脊背走一走，走过这一回舍，他再也不走这岩脚路了呀。

偏岩穴是一个不高的悬崖，自然的造化在这里有点懒惰，岩壁不是垂直于大地，它在顶端垂直了一小段后，懒懒地向里斜凹进去，形成一个难看的偏岩穴。胆小的人不敢在此久留，面无表情的石壁仿佛随时都有可能倒下来。实际上几百万年来，它是最稳固的，就连颜色发黑形状奇怪的癣斑都没变过，快要到顶处悬挂着须发似的枯草，弯来拐去总是长不大的老辈子树也从没变化过。村里人在这里堆玉米秸，堆柴灰，沤堆肥，存放农具，雨天在这里躲雨，有时还在这里摆龙门阵。

南无师父突然提高嗓门，是因为所有的人都朝岩壁上看。几

个月前，有人在岩壁上贴了两张画像。村里人过了好几天，才弄清楚贴画像的人是石门坎乡接管工作队的队长，姓刘。也有人说是支前委员会副主任，是现任乡长。不管他是什么，反正就是那么回事吧。到底怎么回事呀，却又说不清楚。又过了好几天，他们才弄清楚画像上的人是谁。至于说画像上的人要给他们带来这样带来那样，他们暂时还不相信，因为他们每天起床后所看到的，和去年没什么区别，家门口并没凭空多出一袋粮食，或者不用动手，锄头就能自己去锄地，去把淤塞的沟渠疏通。

同样的画像还贴在陈灯高家大门上，两扇大门各贴一张。据说，陈灯高当时不大乐意，说燕毛顶自古以来不入户籍，不出伏差，王法不到……不知道刘队长刘副主任刘乡长和他说了些什么，他没敢坚持下去。最初几天，他出门和回家都不自在，故意不朝大门看，但不看它们也会跑到面前来，眼里、心里全都是它们，想赶也赶不走。他缩手缩脚，像做了一件心虚的事情，走路咳嗽都不自然。几个月过去了，他仍然没有适应两张画像带来的不适。

现在从画像下经过，他不再感到难堪了。他的难堪莫名其妙地转移到儿子身上去了。从这以后，陈绍种无论在哪里看到画像，都感到身体某个地方被贴了张符。他成了一个活着的鬼，不能像真正的鬼那样嚎叫，更不可能像鬼那样为所欲为。

陈灯高最后一口气装进落气袋后，他睡过的床被立起来，以免他的魂魄躺到床上去，给家里带来阴气。搭眠床时两扇大门完全打开，紧贴两侧板壁。这样一来，站在堂屋外面就看不到画像了。做法事时，南无师父把法器、法袍什么的挂在大门上，站在堂屋里面也看不到画像了。不是有意的，是他那些东西挂在大门上比较方便。他取下这样，挂上那样，没有完全遮住画像，但画像的震慑作用无疑被降低了。

崖壁上的画像提醒每个人，燕毛顶不再是以前的燕毛顶了。

后来，有人说陈灯高死在这个时候，其实“死得好”。因为有几个和他同样身份的人被斗被关被打被枪决，他在高高的树上多好，没受过罪。

陈绍种怀着巨大的悲痛，一点也没有意识到父亲“死得好”。几十年后，他不得不承认这种说法从总体上是正确的，但他并不想因此认为，父亲应该为此感到庆幸，他的儿子们应该为此高兴。他不想承认偶尔露头的奥秘。

不承认归不承认，生活却一直被盲目的力量推动着，没法转身，也没法躲避。

走过偏岩穴，爬上一个小山坡，陈绍种为父亲选定的大树到了。周围的树也很高，因此没有直参云天之感。掀起大跃进高潮那年，一个民兵营来到燕毛顶，把燕毛顶的大树放倒掀下悬崖，烧成炭在石门坎炼钢，这棵大树的参天气势才显露出来。当时所有安放过死者的大树都被保留下来，后来破四旧，它们又全都被作为迷信对象坚决予以锯倒。迷信仅仅是个借口，是它们的高大和茂盛让民兵受不了，它们阻碍了他们为所欲为的想法。只有葬寨守的树保住了。伐木队准备在树下开一个批斗大会，然后再砍倒它。这天批斗会还没开始，突然电闪雷鸣，下起大冰雹。有人趁机煽妖风，说这树砍不得，砍了要倒大霉。

送葬队伍来到树下，火枪手增加到十个，南无师父的声音被此起彼伏的枪声压住了。他一直没停，他的耳朵被枪声震聋了，但他忠于职守，把师父教给他的程序一个不落地进行着。对待死者，是不能轻慢的，欺生不欺死，半点偷懒的想法都不能有。

大树下立了四根树桩，灵架平稳地放上去，点香、烧纸，家亲外戚跪倒一片，南无师父煞有介事地请死者上树，就像死者能自己爬上去。接近树梢的树杈上横了一根丧杠，一根大绳绕在丧杠上，一头吊起灵架，一头八个人执绳，树上还有一个人用树杈顶着绳子，以免灵架上升时被树枝挡住。南无师父每说一段“佛

语”，执绳的人加一把劲，把灵架升高三尺。南无师父要说十八段“佛语”，让死者登上十八层天。说到第十八段“佛语”，灵架要正好到达预先设定的位置。

拿树杈顶绳子的人被叫着毛叉，拉绳子的人被叫着升天长老。他们的头上都戴着南无师父用粗布给他们做的帽子。毛叉的帽子是黑色的，升天长老的帽子是黄色的。黑色代表地狱，黄色代表天堂。地狱和天堂同时出现，意思是还在人间。

在人间你过得好就是天堂，过得不好就是地狱。

陈绍种不再那么伤心了，南无师父描绘的天堂那么好，比人世不知好出多少倍，那么，父亲不至于受罪。据说天堂有不同的等级，最次的等级也比在人间好。不怕刮风，不怕下雨，不怕天寒地冻。

谷仓呀，你不要拦他，你曾经用粮食让他吃饱，让他长大，现在他去的是天堂。田埂呀，你不要拦他，你曾经替他挡水，让水稻有个好收成，现在他去的是天堂。山坡呀，你不要拦他，你曾经让他在你背上跳跃，欢喜又轻快，现在他去的是天堂。

南无师父吟唱时，仿佛陈灯高还没死，还在燕毛顶游荡，谷仓呀、小路呀、水井呀都舍不得他走，他自己亦不想马上就走。如果南无师父不苦苦相劝，谷仓和田埂、山坡，以及陈灯高自己都不知道天堂的好处。

但不走是不行的，这是无可选择的。为了让他走得干脆一点，走彻底一点，灵架在树枝上放好后，南无师父将死者生前用过的一只土碗装上一撮香灰，抽出桃木剑，一剑劈下去，土碗四分五裂。这叫打火碗。旨在告诉亡灵，你在人间的饭碗已经被砸烂，你从此不食人间烟火，你的人间历程就此结束。

第二章

陈绍种记不得那场春雨了，但有人记得。在一个细雨飘飞的早晨，郑少财、罗景朝、杨贤普、陈灯国、陈绍元扛着梯子，小心翼翼地梭下首魁崖。除了梯子，他们还背着粮食和铁锅。前一天，乡政府派人送来通知，叫他们去县城学习。他们都不识字。送信的人是这样念给他们听的：

鉴于目前形势，驻我县部队 139 团即将移师抗美援朝，境内匪患还未彻底平息，而乡村已经掀起整顿农民协会、清洗不纯分子、树立贫雇农优先、“一切权力归农会”、投入土地改革等运动，因此有必要对各村农会会员进行培训，以便统一思想，认清形势，更好地开展土地改革试点，镇压反革命，支持抗美援朝。燕毛顶首期参加学习的人员有：陈灯高、郑少财、罗景朝……

他们的名字都是寨佬或其他老人取的，八岁以前用小名，八岁以后用大名。但他们的名字被郑重其事地写在纸上，这还是第一次，他们在激动中感觉那张纸既神秘又有分量。陈灯高死了。送信的人说，死了就算了，活着的都去。郑少财去找陈绍种拿主意，陈绍种很烦，淡心无肠地说：“去球你们的，问我搁干卵！”

两年前寨佬死后，由于时局变化太快，没来得及选出新的寨佬，寨佬由陈灯高兼任。现在陈灯高又死了，他才死几天，他们来找他的儿子陈绍种，是应有之义。陈绍种心情不好，加上年轻，硬生生说了句没水平的話。

郑少财当时什么也没说，第二天扛着梯子出门，和另外几个人在老鹰崖会合，忍不住说了句：“他说问他搁干卵，这么冷的天，干卵还真是没地方搁哈。”陈绍种说：“算了，他爹才上树，他断心得很。”郑少财说：“他爹要不是死，我会让他爹好好给他说他个长篇古文，好好问问他，什么叫搁干卵，我不相信古书上会有这种话！”

几个人都笑了。

他们在县城学习了五天。他们把燕毛顶从未见过的喜气带回来了。新社会没要他们的粮食，也没用他们的铁锅。他们在学习期间吃大食堂，大白米饭。最后一天还杀了一头猪给他们“打牙祭”。燕毛顶人没听说过“打牙祭”，这个词听上去并不新，有一种他们不太明白的仪式感，但他们明白，它和燕毛顶无关，和公家沾边的人说这三个字时，新社会的好处和强大是明摆着的。

郑少财说，从此以后，燕毛顶属于社会主义大家庭，其他地方的人有白米饭吃，我们也有白米饭吃；其他地方的人有棉被盖，我们也要有棉被盖。这让村里人多少有些疑惑：大家都吃大白米饭，哪来那么多大米？难道他们愿意用白米饭来交换燕毛顶的苞谷饭？至于棉被，这倒是有可能的，因为燕毛顶自古以来就自己种棉花，自己纺布，自己做棉被。不像石门坎有些人，盖的

是秧稿荐。

秧稿荐是将稻秧晒干后编织的毯子，重达三十斤，像门板一样硬，穷苦人家拿它当被子用，不贴身，像盖着块石板。燕毛顶的人常拿它比照自己的生活：知足吧，没叫你盖秧稿荐就算好的了。

郑少财宣布，燕毛顶将要办一所学校，不但孩子可以入学，成人也可以入学。今后，燕毛顶每个人都要会写会认自己的名字！要知道，在此之前，会写会认自己名字的人只有寨佬寨守。会写会认自己的名字，这是真的吗？他们顿时有种初恋般的羞涩。还有一点他们倒是很清醒，学习归来的人说，从现在起，罗景朝任村长，郑少财任农协主席。

这是不是等于说，郑少财是寨守，罗景朝是寨佬。虽然他们强调，燕毛顶自卫队即日起自行解散，不再有寨佬和寨守，但对村里人的套用，他们也没去纠正。

外出学习的人各自放好行李，一起来到陈绍种家。这是他们在路上商量好的，一定要把外出学习的情况告诉他，他毕竟是陈灯高的长子，藏着掖着不讲，会让村里人说他们不仁义。郑少财一进屋，陈绍种立即面带愧色：

“少财哥，那天你来问我去学习……我日眉鼓眼的话，你不要往心里去哈。”

郑少财抑脸虚掩起满足：“你说什么了？我会往心里去！灯高叔才上树，里里外外的事都要靠你，我们帮不上忙就被通知去学习，这几天硬是不安呢。”

罗景朝、杨贤普等人同时点头。

四方形的火堂里，码在灰上的树根冒着青烟。陈绍种吼叫着，叫女人唐化银抱干柴来。刚把干柴放下又叫她快去拿叶子烟。他的吼叫不是在生气，而是为了显示他的热情。这种方式是父亲生前惯用的，父亲在世时他一次也没用过，现在不用人教也

不用人提醒，他一下就学会了。有点做作，但谁也不会怀疑，过不了多久，他就会运用自如。

两个兄弟也被他支使得团团转，他们越是团团转，越是能显出他们这一家人的热情。母亲用木撮瓢端来南瓜子请大家吃。她还不到五十岁，但已经做好守寡的准备，有一种不可侵犯的端庄。她把撮瓢放在方凳上后立即退出火塘屋，回到阁楼上。

陈灯高死前，她和他住在楼下；陈灯高死后，她搬到了楼上。她上楼时，楼梯和楼板发出的咯吱声像是在和她说话，问她去了哪里，火塘那边来了哪些客人。家里人将逐渐熟悉并记住这种响声，除了她，其他人踩出的响声会被一下分辨出来。

郑少财说，他们报到的第二天，土改工作队的王主任就叫他们选举，结果罗景朝被选为村长，杨贤普、陈灯国、陈绍元被选为入党积极分子。而他自己，被选为农协主席。

陈绍种暗想，好啊，我爹一死，他们就自立为王了。他假装无所谓地给大家倒茶，把父亲用过的长烟杆拿给他们用，以此缓解情面还没打开时的尴尬。他们好像一下就看出来了，也像早就知道他会这么想，他们抢在他生气责怪之前告诉他，虽然他没去，但他们没有忘记他。罗景朝说，主任问我们燕毛顶的地主是谁，富农是谁。我们说没有。主任说，其他村都有，你们怎么能够没有。于是经过商量，大家一致同意选陈绍种当地主，罗兴贵当富农。

郑少财强调，王主任说了，燕毛顶虽然是全县甚至全省最小的行政村，但麻雀虽小五脏俱全。别的村有的，我们村也一定要有，一样都不能少。如果陈绍种同意，郑少财将到石门坎请人向王主任写报告，正式确认陈绍种当燕毛顶的地主。

陈绍种很满意，想说声谢谢，又怕别人觉得他想当，于是矜持地抽了两口烟，然后问地主是干什么的。罗景朝说，我们也不晓得。杨贤普插话，新社会，我们不晓得的太多了。

